

## 真相

### 揭露中共 “天安门自焚”骗局



2001年1月在央视播放的“天安门自焚”中，主要“自焚者”王进东腿上放着未烧坏的装有汽油的雪碧瓶（上图）。有人做过一个试验，用火烧雪碧瓶，5秒雪碧瓶子开始变软，7秒收缩变形，10秒缩成一小疙瘩并燃烧。可是，王进东两腿间的雪碧瓶翠绿如新。这该如何解释呢？

汽油在燃烧时，火的温度可迅速达到410度以上，这么高的温度，王进东耳朵没烧坏，头发没烧焦，声带没烧伤，还能喊口号。电视里王进东清晰洪亮的口号声还证明摄影师离他很近。能在自焚现场如此及时、近距离地拍摄，恐怕只能是事先做好了一切的拍摄准备，并且是得到了特别许可的，那您说这不是演戏又是什么呢？

2003年10月放假期间，北京被迫拆迁的居户在天安门自焚后，人们发出这样的疑问：“为什么这次自焚记者没有拍到任何镜头？警察为什么没有及时拿出灭火器和灭火毯？而2001年那次，在一分钟之内就扑灭火焰？警察各种消防器材齐全？记者长镜头、短镜头、近距离特写一应俱全？”这些都说明2001年1月的“天安门自焚”是中共为迫害法轮功而策划的阴谋。◇



◀2021年4月18日，上千名大纽约地区中西族裔法轮功学员，在纽约法拉盛举行集会游行。

### 广东李燕群老人被枉判七年入狱 家人被勒索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）广东省佛山市今年65岁的法轮功学员李燕群女士，在家中被610警察绑架、遭枉判七年，2021年初被劫持到广东省女子监狱，目前身体被迫害出多种疾病。家属非常担心，请国内外正义之士予以关注。

李燕群女士曾经患有严重的心脏病、肩周炎、脑震荡，妇科病，在修炼法轮功一个星期后，身体上所有疾病就都消失了。1999年7月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后，李燕群坚持信仰，2007年被非法判刑3年，在广东省女子监狱被迫害的身体不能自理、手脚都严重变形，至今还未完全康复。因行动不便，老人很少出门。

2020年3月17日，一人独居的李燕群，在家中被禅城区公安局610人员绑架。3月18日，李燕群的女儿回到母亲家，看到大门上粘贴上一张写着佛山公安禅城分局的大字条，打开门一看，屋内被翻得一片狼藉，厅中有一摊墨水汁。李燕群的女儿去禅城公安分局祖庙派出所问值班警察李燕群的情况，回答是17号20点已经释放回家，李燕群女儿说，第一她没钥匙（因钥匙在家里），第二她没带钱，第三她的脚不好使、走不了路，她自己怎么回家？如果你们再不讲真的，

那我们只有报失了。听了这些话之后，他们才说是被圣堂派出所警察带走了。

李燕群被绑架后一直被非法关押在佛山市第三人民医院（精神病医院），2020年8月5日被从医院劫持到看守所，遭非法开庭。当局以防疫为由，一直拒绝家属和辩护律师会见，过程完全是黑箱作业。期间，李燕群的家属未曾收到过佛山市法院一审、中院二审的任何判决书，就只有一条勒索性罚款短信和一个催交罚款的电话。当时，家人也不知李燕群在哪里，是生是死也不清楚。

2020年10月21日，李燕群被佛山市禅城区法院诬判七年，被劫持到广东省女子监狱、被罚金7000元，判决书上写明被抢的现金6200元用于缴纳罚金。但是，禅城区法院又在2021年2月8日9时传票李燕群的家属，传票内容是叫家属去上交7000元的勒索性罚款。家属没有交。

李燕群没退休金（生活费都是她女儿每月给300元左右），现在他们连李燕群的每月200元独生子女费银行卡也被冻结了，还说“扣完7000元才罢休”。

在监狱里，李燕群的身体被迫害出多种疾病，家属非常担心。请国内外正义善良之士予以关注。◇

# 广东高州市周达琼遭政法委、国保绑架、构陷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）广东省茂名市高州市法轮功学员周达琼，多次遭政法委、公安局国保警察、街道办等人骚扰，并蓄意构陷，并于2020年12月23日和2021年1月12日两次被非法限制人身自由共超17小时。周达琼全家人的正常生活受到严重的影响。

2020年10月19日、10月30日，高州市公安派出所钟永锋伙同潘洲街道办多次到周达琼家骚扰，目的要周达琼放弃修炼法轮功，周达琼给来人讲明修炼法轮功是宪法赋予公民的信仰自由，是合法的。来人多次拍照，周达琼关门抵制，不配合他们侵犯公民合法权益。

2020年12月4日上午十点多，广东高州市法院政工刘桂武，打电话给法轮功学员周达琼的丈夫，通知周达琼的丈夫下周一到法院。周达琼的丈夫周一（12月7日）到高州法院，当时几乎全部法院领导都在会场，领导要周达琼的丈夫劝周达琼签“放弃修炼法轮功的三书”。周达琼的丈夫说：“我说服不了她”。法院院长黄宇庆说：“签，也得签；不签，也得签。”

2020年12月23日，广东省三水所谓“法制教育学校”（是省610专门关押、非法强制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的洗脑班）下来一男一女黄某、李某两个人要见周达琼。上午8点多钟，广东高州市出动大批人力，其中主要人员有高州市政法委副书记古济权、公安局国保大队长凌卫阳、副大队长湛杰、周维学、北关派出所钟永锋、城南派出所、潘州街道办、居委会、高州市法院政治部主任冯岳军、法院办公室刘桂武等近20人，大动干戈将周达琼住所整栋楼房从一楼到七楼顶，连邻居楼顶都搜查遍了。

当时有围观的人说：“人家来这住只是为了照顾家婆，又没有做什么。”其中有一个穿大衣的女工



作人员马上威胁、恐吓说：“你想做帮凶吗？”

高州市政法委、610指使公安搜查周达琼家的借口是：高州市610人员黄姝举报周达琼家里有大量法轮功资料。其实，举报是假，构陷是真。

当时周达琼抵制工作人员的迫害，将自己反锁在近九十岁的家婆的房间里，国保大队副大队长湛杰多次逼老人要钥匙开门，老人也不配合他们。周达琼从窗口质问执法人员，要求他们拿出本人违法行为的法律依据，要求来人拿出为什么来抄家、绑架合法公民的法律依据。当时这一伙人拿不出任何法律依据。这是明显的执法程序违法。

后来，公安人员从窗口爬进房间，强行将周达琼劫持到高州市公安局办案中心（原高州市第二看守所、拘留所）非法限制人身自由超过十二小时。并在没有任何法律依据、和本人不在场的情况下，非法抢走周达琼的台式电脑主机一台妄想作为构陷的证据。在家属强烈要求下，后来才补办搜查证，中午12点钟才拿到现场让家属签字，执法程序完全违法，晚上11点周达琼才回到家。

2021年1月12日下午3点多，高州市公安局国保大队、城南派出所一伙至少六、七人，以说明电脑问题，强行将周达琼带到高州市办案中心非法审问，后来才让周达琼看传唤证，以扰乱社会秩序《治安管理处罚条例》传唤周达琼，并要求周达琼在传唤证签名。

当时周达琼拒签询问笔录，并表示执法人员执法程序违法：

1、执法行为程序严重违法。周达琼当即指出办案人员在当事人

没有任何违法、违纪、扰乱社会秩序的情况下非法侵入公民住宅搜查，扰乱公民的正常生活。既然依法办案，为何当时不拿出搜查证，而是将本人强行带走后才拿来搜查证给家属签名？（可见构陷案卷明显的是造假）。

2、传唤当事人时，不出示传唤证、执法人员工作证，国保人员不着制式服装，不事先通知家属，在当事人多次要求下才通知家属。

3、没有依法办案，在没有提供当事人有任何扰乱社会治安行为依据的前提下，绑架当事人周达琼、还抢夺电脑妄图构陷当事人。

4、当事人提供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和公安部联合颁布的《公安部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》、《新闻出版总署废止第五批规范文件的决定》，证明修炼法轮功合法的两份证明文件时，办案人员不但不敢将名称写入询问笔录中，反而说：

“我不能为你法轮功证实什么的”。当事人周达琼认为办案人员有失依法办案的公正性，笔录不属实，所以拒绝签名。直到晚上九点周达琼才回到家中。

2021年1月25日上午10点多，高州市国保大队周维学打电话给周达琼丈夫，叫周达琼到城南派出所说电脑处理结果，遭到周达琼拒绝。

2021年1月29日，高州市国保大队的周维学、城南派出所冯曾果向周达琼丈夫送达非法《收缴电脑清单》。

目前，周达琼正走法律维权。2021年2月1日，周达琼向高州市政府递交行政复议申请书，要求高州市公安局返还申请人被非法扣押的台式电脑主机一台；要求高州市公安局向申请人赔礼道歉。◇

莫道迫害不关己 唇亡齿寒两相依  
明白真相护良善 抑恶扬善福寿齐

